

附件：

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培训委托书

甲方：

乙方：南京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协会

根据《爆破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和管理要求》（GA53— 2015）的规定，为满足爆破作业单位对爆破工程技术人员的需求，南京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协会将举办 2023 年度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培训班。现双方就委托培训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 等 名爆破工程技术人员进行培训。甲方选送参加培训人员的资格条件应当符合《爆破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和管理要求》的规定，其真实性由甲方负责。其学历、从业经历和必须通过系统验证。

二、甲方选送参加培训人员报名，必须通过江苏省民爆信息系统网络服务平台，按照规定的步骤进行验证。

三、乙方按照爆破工程技术人员考核大纲，编制培训计划，安排教学日程，购买统一的培训教材，聘请授课教师、负责日常管理事宜。

四、培训课时：

（一）初次申请《爆破作业人员许可证》的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应参加不少于 240 学时的安全技术培训。

（二）升级爆破工程技术人员每年不少于 40 学时的继续教育培训。

五、培训地点由乙方根据教学需要确定，参加培训人员的食宿费用由甲方负责。

六、甲方按乙方确定的时间报到，超过报到时间乙方不接受其报名。

七、乙方向甲方收取培训和考核费用。本次培训费用是按参训人员类别根据摸底人数对总成本费用初步进行分摊核算的结果，拟收费情况如下：

1、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初次取证人员)培训费：5500 元/人（含教材费、课时费、场地租赁费等）。

2、爆破工程技术人员（提升等级人员）培训费：3800 元/人（含教材费、授课费、场地租赁费等）。**培训费由甲方采用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户名：南京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协会，账号：3201030201201000082594，开户银行：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陵卫支行）支付时务必注明开票单位信息或个人信息。

八、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新员报考按照爆破作业人员培训考核信息系统要求录入相关信息，并经信息系统审核；

2、负责办理报到事务，由单位派员担任领队，统一办理参加培训人员的报到等相关事宜；

3、培训期间, 负责配合乙方做好参加培训人员的日常纪律管理；督促学员遵守乙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4、负责按本协议书约定的收费标准向乙方支付培训费用。

（二）乙方职责：

1、按照相关规定制定培训计划，确定培训时间，根据课时要求制定培训课程；

2、组织专家按规定课时授课；

3、配备班主任对班级进行日常管理；

4、按实际参加培训人员的费用提供发票给甲方。

九、本协议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